

证券代码：002101

证券简称：广东鸿图

公告编号：2023-23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4日通过短信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23年4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采用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相关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目标及对标企业的议案》；

董事会同意对《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条款作出修订，并对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作相应修改。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董事但昭学、廖坚、徐飞跃、周乐人、宋选鹏为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特此公告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